



# 東方明珠創業有限公司\*

## Pearl Oriental Innovation Limited

(前稱招商迪辰(亞洲)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2)

### 股東特別大會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東方明珠創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50港元的繳足股份（「股份」） \_\_\_\_\_ 股<sup>2</sup>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sup>3</sup>或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的 \_\_\_\_\_ 股<sup>2</sup>股份），地址為 \_\_\_\_\_，  
或 \_\_\_\_\_（代表本人／吾等的 \_\_\_\_\_ 股<sup>2</sup>股份），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6樓3611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列的決議案，並代表本人／吾等在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依據下列指示就該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就於大會以適當方式提出的任何事宜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4</sup>	反對 <sup>4</sup>
批准本公司與張根玉先生就收購中華煤炭集團有限公司40%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五日訂立之合資協議及合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簽署<sup>5</sup> \_\_\_\_\_

日期 \_\_\_\_\_

#### 附註：

1. 必須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必須列明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2. 請填上與該代表有關而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有關。
3. 如欲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於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之股東簡簽示可。
4. **重要資料：**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投票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代表亦可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通告的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人士簽署；如屬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6.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証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早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7.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其股份於任何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等為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限於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有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之投票將不予受理。
8.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大會。
9.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若閣下親身出席並在大會投票，受委代表的權力將被撤回。